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1 July 201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 所设委员会

2019 年 7 月 2 日新加坡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委员会主席的普通照会

新加坡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向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致意，并谨就委员会主席 2019 年 3 月 18 日的普通照会，随函转递新加坡关于第 1540(2004)号决议执行情况的信息(见附件)。



2019 年 7 月 2 日新加坡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委员会主席的普通照会的附件

新加坡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情况报告

1. 新加坡致力于国际不扩散努力，并支持旨在通过裁军和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实现更和平世界的措施。新加坡为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而采取的措施详列于其提交给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以往国家报告(见 S/AC.44/2004/(02)/8 和 S/AC.44/2004/(02)/8/Add.1 和 [S/AC.44/2013/8](#))。本报告为第三次国家报告，向委员会提供关于新加坡自 2013 年 5 月上次提交报告以来、为促进第 1540(2004)号决议各项目标而采取的补充措施的最新情况。

2. 新加坡于 2014 年 9 月 22 日加入了《核材料实物保护公约》，并于 2014 年 10 月 22 日接受了该《公约》2005 年修正案。此外，新加坡于 2017 年 8 月 2 日批准了《制止核恐怖主义行为国际公约》。

国家立法

3. 新加坡认真履行其义务，防止非法贩运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和相关材料。《进出口管制法》及其《进出口管制条例》和《战略物资(管制)法》及其《战略物资(管制)条例》构成新加坡总括性的出口管制制度。

4. 为确保其出口管制制度的完整性，新加坡维持一份出口管制物项清单，其中包括四个多边出口管制制度(即：澳大利亚集团、导弹技术管制制度、核供应国集团和瓦塞纳尔常规武器与双重用途物品和技术的出口管制安排)下列出的所有物项。其转运和过境管制清单也来自这四个多边出口管制制度。新加坡定期审查和更新其管制清单，以确保其制度符合国际惯例。最近，新加坡扩大了转运和过境管制清单，列入了四个多边出口管制制度所列明的其他物品。这些修正案于 2019 年 5 月 1 日生效。新加坡当局定期举办行业外联和培训方案，以确保其境内企业了解最新发展情况和它们须遵守的规定。

5. 新加坡全面履行安全理事会有关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各项决议。为使相关决议具有法律效力，新加坡根据《联合国法》制定了《2010 年联合国(制裁——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条例》。新加坡货币管理局同样修订了《2016 年新加坡货币管理局(制裁与冻结个人资产——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条例》，适用于新加坡境内所有金融机构。新加坡定期更新其立法，以符合安理会最新的决议。新加坡修改了《进出口管制条例》，以禁止为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境内任何人进行贸易目的进口、出口、再出口、转运和过境所有货物。新加坡吊销了朝鲜所有国民的工作证，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现在没有任何国民在新加坡工作。此外，新加坡对朝鲜所有国民进入新加坡实行签证制度，并减少了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大使馆的工作人员人数。此外，新加坡还实施条例，禁止所有金融机构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或该国境内任何人进行金融交易，或提供涉及，或可能有助于，与朝鲜或该国境内任何人的任何贸易的金融援助或服务。

6. 作为国际金融中心和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的成员，新加坡也遵行打击扩散筹资工作队的建议。新加坡是工作队政策发展小组的共同牵头人，也是该小组设法加强工作队打击资助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行为的措施项目团队成员。新加坡鼓励联合国与各国开展密切和有意义的合作，以维护全球金融体系的完整性。

国际和区域合作

业务合作和能力建设

7. 新加坡认为，要想打击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相关系统的扩散，就必须加强国际和区域合作。新加坡通过各种业务倡议和论坛，为国际反扩散努力作出了积极贡献。为了进行风险管理以支持安全和不扩散事项方面的全球合作以及侦测国际供应链中战略物品的非法转移，新加坡还参加了 2014 年世界海关组织的科斯摩行动和 2018 年的科斯摩 2 号行动。新加坡作为不扩散安全倡议业务专家组的成员，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和 30 日主办了专家组会议。新加坡作为该倡议亚太演习轮换组的成员，于 2016 年 9 月主办了第三期“深匕”演习。这次演习受到了大家的好评，来自 21 个国家的 800 多名人员参加了演习。演习包括一系列陆上和海上活动，包括桌面政策模拟、学术研讨会、海上稽查商船模拟和港口搜查演示。在此之前，新加坡曾在 2009 年举办过第二期“深匕”演习，在 2005 年举办过第一期“深匕”演习。新加坡继续积极参与该倡议举办的其他活动。新加坡将参加 2019 年 7 月 9 日至 12 日由大韩民国主办的东方奋进演习，并计划于 2021 年主办第四期“深匕”演习。新加坡还将出席 2019 年 9 月在澳大利亚举行的业务专家组会议。

8. 新加坡随时分享其经验，特别是它在执行出口管制制度方面面临的挑战，以协助区域能力建设。现谨列举部分实例如下：

(a) 新加坡一贯参加在东京举行的年度亚洲出口管制讨论会和亚洲不扩散高级会谈，包括新近分别于 2019 年 2 月和 3 月举行的会议。新加坡的代表就各种问题作了陈述，如新加坡参与不扩散安全倡议的经验，新加坡的转运和过境管制，以及实施战略货物管制和全盘囊括性质及相关的活动管制方面的挑战；

(b) 新加坡支持本区域官员能力建设工作，在 2017 年 3 月在吉隆坡举行的东南亚区域过境和转运讲习班和 2018 年 5 月在曼谷举行的关于战略贸易执法的区域技术支持讲习班上，介绍了其进行战略货物管制的情况；

(c) 在 2018 年 12 月于曼谷举行的、关于加强能力以在东南亚执行安全理事会制裁决议的区域会议上，新加坡分享了在其境内执行安全理事会禁运方面遇到的挑战和开展协调方面的经验；

(d) 新加坡开展了几项外联活动，旨在提高业界对战略贸易管理的认识。其中包括上一次的于 2018 年 12 月举行的关于战略贸易管理的年度联合行业外联研讨会，以及于 2018 年 5 月举行的海关-主管当局联合研讨会。新加坡还于 2017 年 7

月主办了“瓦塞纳尔常规武器与双重用途物品和技术的出口管制安排”外联研讨会。

(e) 新加坡当局定期在行业组织的以下外联活动上介绍出口管制和化学武器管制的最新情况：新加坡化学工业理事会 2014 年 10 月举办的研讨会、2017 年 10 月康捷举办的全球物流会议、2017 年 10 月英飞凌举办的外联会议、2018 年 2 月亚太贸易合规和信息安全中心举办的出口管制活动，以及 2019 年 4 月新加坡半导体工业协会的出口管制合作研讨会等；

(f) 新加坡在以下海外行业外联活动上分享了其在转运和过境管制方面的经验：2017 年 11 月在伦敦举行的第三十届全球贸易管制会议，以及 2018 年 8 月在吉隆坡举行的国家战略贸易专题讨论会等。新加坡参加这类活动，也使其机构能够跟上其他国家战略物品管制管理方面的新发展；

(g) 新加坡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于 2015 年 3 月 9 日至 12 日为亚洲缔约国的相关人员共同主办了第四期关于化学事故应急处理的区域基本援助和保护培训班，并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至 21 日举办了第五期演习培训班。下期培训班将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至 13 日举行。培训内容涉及《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第十条框架内的国家和区域应急能力建设；

(h) 新加坡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至 23 日主办了第八届有毒物质防护新加坡国际研讨会。本次技术论坛的主题是“通过国际合作，在不断演变的核生化放威胁面前抢先一步”，旨在分享与非常规威胁防护方面的最新知识和技术；

(i) 2014 年 10 月 14 日至 17 日，新加坡和禁化武组织共同主办了面向亚洲缔约国海关当局的、关于《化学武器公约》转让制度技术方面的区域培训班。培训班旨在加强海关当局执行转让制度和培训人员的能力，以便为当地海关带来可持续发展的利益；

(j) 新加坡于 2013 年 9 月 2 日至 20 日和 2014 年 9 月 8 日至 26 日参加了禁化武组织协理方案。该方案旨在让化学家和化学工程师，特别是那些来自属于发展中经济或转型经济的成员国的化学家和化学工程师，获得在现代化学工业中有效工作所需的技能和经验。

区域和国际合作

9. 新加坡通过各种区域和国际论坛，如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联合国及其专门机构和相关组织，如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在不扩散和裁军努力方面发挥积极和建设性的作用。新加坡一直参加东盟区域论坛关于不扩散和裁军问题的闭会期间会议，包括 2019 年 4 月在印度尼西亚巴厘岛举行的最近一次会议。

10. 2018 年 9 月,新加坡在国际原子能机构理事会的第四个任期届满。¹ 自 2000 年以来,新加坡主办了好几期与原子能机构有关的培训班、讲习班和会议,主要是通过新加坡-原子能机构第三国培训方案进行。关于核保障监督问题,新加坡于 2015 年 6 月 23 日至 25 日主办了原子能机构东南亚国家保障监督次区域研讨会。

2019 年 7 月 1 日

新加坡

¹ 新加坡以前曾于 1998 年至 2000 年、2004 年至 2006 年和 2010 年至 2012 年期间担任原子能机构理事会成员。